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浙江浙商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浙商产投”）持有公司股份8,046,91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90%...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 减持主体：浙商产投
2. 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1,358,465股
3. 减持期间：自2024年7月26日起6个月内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份种类,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Lists 浙商产投 and 杭州乐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浙江浙商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Lists 浙商产投 and 杭州乐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述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减持股份来源. Lists 浙商产投 and 杭州乐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1：根据《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的相关规定及股东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的告知函》...

注2：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 相关股东是否持有其他股份 是/否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6日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游族网络”）于2022年6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6月29日召开了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议案...

一、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1. 持股主体：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总人数为不超过24人
2. 持股数量：不超过1,741,500股

二、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变更和终止
(一) 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 持股计划存续期为48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

(二) 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1. 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三) 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 持股计划存续期间自行终止
2. 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本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五、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5日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管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增持主体：公司董事长李飞、董事李海流先生、副总经理赵国红先生、副总经理董会峰先生、副总经理李进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共计289,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58%。

Table with 7 columns: 姓名, 职务, 增持数量(股), 增持金额(元), 增持均价(元/股), 增持日期, 增持比例(%). Lists 李飞, 李海流, 董会峰, 赵国红, 李进.

二、其他说明
(一) 上述人员承诺，本次增持公司股份是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同，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关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 公司董事、高管此次增持属于个人行为，增持资金为个人的自有资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增持人员之前的十二个月内未披露过增持计划，也未提出后续增持计划。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6日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回购方案实施日期：2024年6月16日至2024年6月14日
2. 回购数量：20,032,866股
3. 回购均价：4.03元/股

Table with 4 columns: 回购数量(股), 回购均价(元/股), 回购总金额(元), 回购均价(元/股). Lists 回购数量, 回购均价, 回购总金额, 回购均价.

六、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970,032,866股，其中本次注销的股份数为70,032,866股。本次注销后，公司无剩余已回购股份。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6日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投资标的名称：陕西汤普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汤普森”）、陕西诺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正生物”）、陕西乙田丰农资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田丰农资”）、陕西诺正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正农业”）
2. 类型：有限責任公司自然人股权投资(控股的股权)

一、本次增资概述
(一) 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
为助力全资子公司汤普森、诺正生物、乙田丰农资、诺正农业的长期发展需求，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全资子公司汤普森增资4800万元，增资完成后，汤普森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增至6800万元。

二、增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 陕西汤普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62907990680W
2. 类型: 有限責任公司自然人股权投资(控股的股权)

三、本次增资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权结构、公司治理、投资者权益保护、业务经营等方面的影响
1. 本次增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陕西汤普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章程
2. 陕西诺正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章程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5日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稳定股价措施实施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增持主体：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 增持数量：合计2,942.67万股
3. 增持均价：4.92元/股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姓名, 增持前持股数量, 本次增持数量, 增持后持股数量. Lists 廖建, 董永, 董永, 董永, 董永.

一、增持主体及增持数量
(一) 增持主体：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 增持数量：合计2,942.67万股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截至2024年7月26日，本行董增持有稳定股价义务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不在本行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共8人，其中董事6人，分别为：非执行董事、副董事长黄汉良先生、执行董事、行长高嵩先生、执行董事、副行长刘建华先生、执行董事、首席风险官、首席反洗钱官、总法律顾问黄华盛先生、时任执行董事王凤地女士、非执行董事尤莉女士、时任行长杨世强女士、时任副行长兼董事杨彤彦女士。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截至2024年7月26日，本行董增持有稳定股价义务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不在本行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共8人，其中董事6人，分别为：非执行董事、副董事长黄汉良先生、执行董事、行长高嵩先生、执行董事、副行长刘建华先生、执行董事、首席风险官、首席反洗钱官、总法律顾问黄华盛先生、时任执行董事王凤地女士、非执行董事尤莉女士、时任行长杨世强女士、时任副行长兼董事杨彤彦女士。

四、其他事项说明
(一) 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6日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2024年7月23日（星期一）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秘书宋洁洁女士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142人，代表会议总股份4,963,408.51份，占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总股份的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一、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事项
(一)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的议案》
为督促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设立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机构，代表持有人行使除表决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

(二)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督促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选举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作为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机构，代表持有人行使除表决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

(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的议案》
为督促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修改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

(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的议案》
为督促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修改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6日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回购数量：277,387.71股
2. 回购均价：9.98元/股
3. 回购总金额：2,768,333.33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回购数量(股), 回购均价(元/股), 回购总金额(元), 回购均价(元/股). Lists 回购数量, 回购均价, 回购总金额, 回购均价.

五、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一) 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于2024年7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二) 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于2024年7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6日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7月25日召开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2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